随笔

金山寺寻古

郑明升

“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镇江金山寺始建于东晋,在南北文化交融的时代落地生根。它本只是江南一处寻常的禅院,山水清嘉,当有了苏轼、法海两个人物的印记,金山寺的故事才真正丰盈起来。带着对历史和传说的浓厚兴趣,上个月,我慕名去往金山寺,寻找那些故事的来龙去脉。

金山寺的正名为“江天禅寺”,系康熙帝南巡时赐名并御题匾额。岁月流转,沧海桑田,金山早已不复当年苏轼笔下江心孤屿的模样,山体与陆地相连,静立长江南岸。登寺中高台,仍可远眺长江奔流,尽览江南山水的钟灵毓秀。立身此处,方能懂得为何无数帝王、文人墨客都愿在此驻足流连。梁武帝、宋真宗皆与古寺渊源深厚,康熙六次南巡,多次登临并驻跸金山。明代冯梦龙整理民间故事,在《白娘子永镇雷峰塔》中,进一步将白蛇与法海的故事定型,后广为流传。有山水,有诗文,有宗教,有传奇,这里也自然成了世人心中烟火不息的名迹。

苏轼一生十多次到访金山。宋熙宁四年,他赴杭州任通判途经此地,夜宿金山,写下了《游金山寺》。这首诗勾起后人无尽遐想,一句“江心似有炬火明,飞焰照山栖鸟惊”,引发后世长久争论,江心炬火所谓何物?不少人附会为天外异象。在我看来,谜底并不玄奥:深夜十时许,江面幽暗无波,寺中双塔高耸,塔上禅灯在黑夜中分外明亮,光影投射江面,如雨后生出彩虹,远远望去,又如腾空翻涌的火焰,惊动山间栖鸟。这所谓旷世奇观,原只是人间禅灯、尘世亮光。苏轼写此诗时36岁,正值壮年,胸怀满腔热忱,心里揣着纯粹的理想,一人凭栏望江,天水沉寂,夜色沉静,仕途的感慨与前路的雄心一齐涌上心头,那江中炬火,也是苏轼心中翻涌奔放的豪情,是他对前路的无限憧憬,是宏图未展之时的内心写照。后来,苏轼官至礼部尚书,位列唐宋八大家,成为名垂千古的大宋文豪,千百年后仍被世人称颂。

苏轼还为金山留下另一首诗《自题金山画像》。宋建中靖国元年六月,苏轼自海南北返途经镇江,再度留居金山寺。此时他已65岁,看到好友李公麟为自己所绘的画像,触景生情,写下此生最后的总结:“问汝平生功业,黄州惠州儋州。”经过乌台诗案,他此时的心境与写《游金山寺》时已截然不同。当年与他参禅往复、抵掌谈笑的佛印法师已撒手人寰;患难与共的弟弟苏辙远居颍昌,难以相见;弟子秦观亦已离世;为他画像的好友李公麟也与自己相隔千里。江水山月一如往昔,相知的故人或是永诀,或是飘零。历经半生磨砺,锋芒早已收敛,心境通透淡然,这首诗写尽了他从意气风发到洗尽铅华的蜕变。几个月后,一代文豪溘然长逝。苏轼赠予金山寺的玉带,如今已是镇寺之宝。一方温润古玉,将文豪诗心与古寺禅意紧紧相连,让他与金山的千年缘分恒久留存。

拾级而下便是法海洞。石洞狭小低矮,石壁散发出常年浸润的潮气,旧貌宛然。相传这里便是法海禅师一生苦修、整理佛经之所。更多人知晓法海,是从民间话本中,冯梦龙一句“西湖水干,江湖不起,雷峰塔倒,白蛇出世”,使这位高僧,千年蒙受世人的误解。想必当年在洞中禅坐的他,怎么也不会料到,后世流传的故事,会重塑他的面目,一位清守道义的高僧,被演化成了偏执刻板的反面人物。

《金山寺志》里记述的法海禅师,是唐代名相裴休之子,唐宣宗大中三年出家,获赐法名。得道后,他游历至泽心寺,见寺中佛像残损破败,便燃指立誓重修道场;唐宣宗敕赐寺院为金山禅寺,法海也成为此寺的“开山裴祖”。他静心修行,坚守道义,以一生的赤诚护持禅寺。自东晋中原士民衣冠南渡起,江南佛教日渐兴盛,中原士绅面对北方游牧族群的强势崛起,以守静之心修身治世,借因果之理教化民众。法海毕其一生精力,修山扩寺,把寺院打造成唐代江南一大名寺。

山寺大门两侧,挂满仿唐宋风格的服饰。行走在熙攘的人流之中,我心底忽然浮起一丝幻觉:留驻于此的苏轼、洞中苦修的法海,仿佛正与我擦肩而过。我下意识回头望去,幻象倏忽消散。其实,他们早已超脱一时的得失,将生命的符号留在这山水之间,留待后世之人一遍遍回望、体味。想到此处,心底悄然漫过一声悠长的叹息。

青山未改,江水东流。千年弹指一挥间,浸润着文人诗行的古殿巍然矗立至今。江南的自然美景、寺院清幽的禅意、历代帝王的加持、民间烟火的喧嚣驳杂,见证着古寺的悲欢与荣辱、传奇与包容,他们一同构成如今金山寺的完整记忆。这记忆如同不息的江水,绵延至今。原来,万古江山从不会只记住某一个版本的故事,真相与传说,皆与岁月共存。



沙颍河畔普济门 葛家林摄

散文

红老头

王兴亮

村里的学校因生源不足停办了。有着七十余年历史的老校,说停便停了,心里总觉得可惜,像一件穿了多年的旧棉袄,忽然被扔了。

站在校门前,看到门是锁着的,隔着铁栅栏望进去,院子里空荡荡的,几片枯叶在风里打着旋儿。

父亲在这个学校教书四十余载,我小时候跟随父亲吃住在学校,也算是在这校园里长大的。

校园前面一排房有一间办公室,两张桌子,两张床。一张床是父亲的,另一张是作真爷爷的。

作真爷爷和我爷爷是堂兄弟。他早年在村里教过私塾,是村里为数不多吃商品粮、有文化的人。后来他到这所村校教书,那个年代,称作公办教师。

作真爷爷早已到了退休年纪,却仍住在学校里,义务看护校园、打铃。那年头,大伙儿都觉得他思想红,给他起了个外号“红老头”。他也认,别人这么喊他,他便笑,笑得牙龈都露出来——牙掉得精光,牙龈一露,像初生的婴孩。

那时候我年龄小,跟着父亲住在学校,和红老头住在一间屋里,可以听他讲许多故事。

夏天夜里,桌上放一盏煤油灯、一个闹钟,闹钟上有公鸡图案,不停啄米,很有节奏地发出“滴答滴答”的声响。昏暗的灯光下,红老头坐在床上,敞着怀,摇着蒲扇,讲岳飞,讲杨家将。

正讲着杨家将,他忽然嘴一张,话头就断了——那哈欠来得慢,嘴巴越张越大,眼睛挤成两条缝,缝里沁出一点泪花。他仰起头,脖子上的皮一叠一叠堆着。“啊哈”一声,一口长气悠悠吐出来,像旧风箱拉到尽头,泄了气。哈欠打完,他抹抹眼角,接着讲杨六郎。偶尔伸手挠头皮,“嚓嚓”地响。

红老头讲的历史典故,有的我听不太懂,只觉得他肚子里装着一部活历史,翻一页是一页,页页都带着尘土味儿。

冬天,红老头披一件军大衣,戴火车头棉帽,棉鞋又大又厚,似乎不合脚。他弯腰驼背,走起路来鞋底与地面磨出“沙沙”的声响。

冬天很冷,红老头还是早早起床打铃。铃铛绑在木棍上,用小铁棍敲,“铛——铛——”,很有节奏。铃声一响,孩子们便慌着往教室跑。有调皮的孩子偷偷敲铃,或者爬窗钻进教室,他从不生气,仍是乐呵呵的。

红老头爱读报纸杂志,《人民日报》《河南日报》等,他都喜欢,戴着老花镜,一篇篇读。旧报刊他舍不得扔,村里谁家送粥米包东西,或者做鞋底打袼褙,这些旧报刊就能派上用场。

有一次他读到一条新闻,忽然叹口气,说:“天下事,了犹未了,何妨以不了了之。”我问他什么意思,他笑笑,说:“你还小,长大就懂了。”

那年月兴职工接班。他的孙子有文化,在生产队当会计,想接他的班,他坚决不肯。

大伙儿劝他:“孙子接班有什么不好,你点头认可就行了。”红老头说:“我平生不谋私利,现在老了,不能因孙子之事毁了一世名声。国家养活了我,我不能欺骗国家。”

后来我长大到外地读书,红老头何时离开学校、何时离世,我都不知道。我问他孙子,也说记不清老人是哪一年去世的了。

他的孙子如今年过花甲,日子过得拮据。谈起当年爷爷不让接班的事,他苦笑着说:“如果当初爷爷能点头,我现在也能享受养老待遇了。”

红老头虽然是村里较早吃上商品粮的人,却一生清贫,没给后辈留下什么家产。我至今记得他工作总结里的四句自白:“因我年纪高迈,不能担任功课,仅以打铃为职,如同滥竽充数。”一位退休后仍坚持护校、打铃的老人,把自己说得这样谦卑,又这样从容。

时过境迁,如今学校停办,铃不响了,院子空了。站在校门外,我仿佛还能听见红老头鞋底蹭地的“沙沙”声和清脆的打铃声。



诗歌

重逢

王杏芳

阔别三十年
在顺和饭店里
大学七姐妹围坐一桌
讲家长里短,说子女读书
人到中年,一桩桩心事
慢慢说开
她们说着日子该如这店名,顺和
欢声笑语漫上来的时候
埋在皱纹底下的少年意气
忽然醒了

父亲的电话

刘翼行

学校离家不过半小时路程
我住校以后
父亲的视频电话
总赶在下午五点左右打进来
他很少过问我的前途得失
只会说“饭吃了没有”这类的话
一方小小的屏幕
装着两地的暮色
我在这边报一声平安
他那边的夜
才敢慢慢暗下来

湖水是盏不会说话的灯

黄彬楠

接天的湖水把天色收得很慢
一层淡青,一层浅灰
山影落在水里
像一幅未干透的旧画

风吹过来了
几片残叶落在肩头
有人撑伞,有人拍照
一只白鹭从残荷下惊起
又落回不远处的水面

我忽然想起
湖水原是见过许多人的
见过杨柳新绿,见过残荷听雨
见过悲欢离合,见过阴晴圆缺
也见过无数个这样的黄昏

在黄昏里,湖水是盏不会说话的灯
它什么也没有留下
它又好像什么都记得

很多这样的旧事
都是那么别致
别致,是最好的优雅

散文

柿事

唐逢英

豫东的村子,人们不爱把柿树种在院里。不是不想种,是老辈人觉得“柿”跟“事”谐音,院里一结果,外头人路过就要说“恁家柿子可真稠”,听着意思像“恁家事可真多”。事儿本来就够多了,不必再添。

村口、井台边、坟地埂上,常孤零零有一棵。没人记得是谁栽的。树比房子老,皮裂得像冻伤的手背。冬天光着枝,春天也懒得发芽,等桃李都谢了,它才慢吞吞抽出几片厚叶子,花小得怯怯的,黄绿一簇,藏叶底,不招蜂。

我们那一带,摘柿子不叫摘,叫卸。卸柿子是个大阵仗。男人扛梯子,娃儿们抱篮子,妇女在底下铺旧被单。杆子带铁钩,勾住枝,手腕一抖,柿子“噗噗”往下掉。接不准,砸地上,溅一身黏稠的汁液。男人不上树,也不骂人,只说一句:“慢些,树有记性。”

青柿子不能吃。咬一口,舌头立马木了,像含了口生铁末子。那股涩,不是酸,不是苦,是土地把一春一夏的寒气都攒在里头,不肯轻易交出来。

人就得跟它磨。

法子叫“漉”。半锅凉水坐上灶,烧到手肘探进去微微烫,把青硬柿子码进缸,抓两把鲜桑叶盖顶——桑叶不用洗,带点儿土气才好——扣盖,压一块坯,闷两天两夜。开缸时,涩气退了,果子转成鸭蛋青,咬开是脆的,瓤里泛甜。这甜来得不张扬,像穷人家待客,没啥铺排,先把最实在的那口递过来。

另一种法子叫“烘”。不进水,连着麦糠码进红薯窖,封了口,让地气慢慢焐。过些天掏出来,皮皱了,一包蜜。抠掉柿盖,嘬着吃,烫舌头也得嘬。漉柿是少年,烘柿是老头儿——一个硬撑着甜,一个软塌塌把甜全化了。

我姥爷漉柿从不看钟。他蹲缸边闻。我问啥时候算好,他说:“等涩味认了输。”我不懂。后来才明白,他说的不是柿子,是人。

上世纪八十年代尾上,村里有人把柿子拉去集上卖。红柿搁荆篮里,盖柿叶,骑自行车驮三十里。买的多是矿上回来的工人,抓俩塞兜里,不给钱也行,回头捎袋煤作为回礼。那会儿东西都认人,不认票。

剩下品相次的,旋了皮,穿麻绳,挂屋檐下晒。豫东秋干,风利,不出半月,柿轱轮儿(豫东方言,指晒干的柿饼)就瘪了身,外头起一层白霜。那霜不是糖精,是果子自己往外吐的汗。母亲把它收进瓦罐,吊在梁上,孩儿咳嗽了,拿一个用油炸了给他吃;来客了摸一个,当茶点。平时不动——那是“过冬的底”。

有一年我嘴馋,搬凳子够。够下来三个,啃完夜里胃里泛酸,翻腾到鸡叫。母亲知道了,不骂,早起煮了碗焦糊米汤递给我:“柿子护霜,不护嘴。你抢它,它就治你。”我没听懂,只记住那碗米汤焦香里带点儿苦。

现在想来,柿树这东西,从头到脚都在教人“等”。花不抢春,果不赶熟,涩不掩饰涩。人要脱它的涩,得用温火、用桑叶、用两天两夜的闷,不能急。你急,它就让你的舌头木。你把日子放慢,它才把甜交出来。

可那年头谁真慢得下来?秋收完,人都往南跑,树留给老人。井台塌了,被单破了,铁钩锈在墙缝里。有回我回村,看见那棵老柿树还立着,半边空了心,照样挂果。没人卸,柿子自己熟,自己掉,烂在根上,蚂蚁排队搬。

我在树下站了会儿。风一摇,柿子掉下一个,正中我额角。不疼,黏。

没擦,就那么黏着走回大路。

报上说,柿子如今有用乙烯利催熟的,三天变软,个个标着“事事如意”。我尝过一个,甜得直白,没有一点儿涩底。好是好,就是太驯顺,不像我们老家那棵树——它一辈子不讨好谁,该涩就涩,该甜才甜,剩下的,交给地气和时间。

人跟柿子,原是一理:没经过闷的那道关,皮色再艳,心也是生的。